

臺北市社會局 97 年 3 月份第 4 次局務會議紀錄

時間	97 年 3 月 26 日 (星期三) 上午 8 時 30 分	更新時間	2008/4/2
地點	本局 205 會議室		
主席	師局長豫玲		
出席人員	如簽到表	紀錄	鄭至珍
內文	<p>壹、報告事項</p> <p>一、本局 97 年 3 月份第 3 次局務會議紀錄請確認：紀錄確定。</p> <p>二、市政會議市長指示事項：略。</p> <p>三、工作報告</p> <p>(一) 李主任如欣報告： 96 年度本局主管決算及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決算案，報請公鑒 (詳見會議資料)。</p> <p>(二) 黃科長文鳳報告： 本局 97 年 2 月份電話禮貌測試結果 (詳見會議資料)。</p> <p>四、歷次會議主席裁 (指) 示、決議事項暨繼續列管案件處理情形 (詳見會議資料)</p> <p>第 1 案：廣慈專案推展情形案，月管。</p> <p>貳、討論事項</p> <p>一、婦女福利及兒童托育科提：為制定「臺北市社會局處理違反性騷擾防治法事件統一裁罰基準(草案)」，提請討論 (詳見會議資料)。</p> <p>決議：本案修正後通過，並請依擬辦建議辦理發布程序。</p> <p>二、秘書室提：「臺北市社會局接受民間捐募款管理委員會設置要點」修正草案 (詳見會議資料)。</p> <p>決議：本案修正後通過。</p> <p>參、臨時動議</p> <p>一、周副局長麗華報告： 本府法規會提醒，各項法規之制定或修訂皆以該會名義對外公告，惟相關業務層面之疑義，仍需請各法規之主管單位解釋，以免造成該會及民眾之困擾。</p> <p>二、蘇主任秘書耀燦報告： 各式公務統計報表 (月報、季報、半年報、</p>		

年報)皆有一定的填報期限,請填表單位注意數據之正確性,並務必依限提供,俾利會計室彙整。

#### 肆、主席指示

一、有關第 1467 次市政會議市長之重要指示及本局應配合事項如次：

(一)主計處報告 97 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及特別預算截至本(97)年 2 月底執行情形,請各機關對於本年度應完成之預定計畫目標與所列預算及以前年度保留款,均積極執行。其中執行率未達 80%,且待執行數較高之 5 案包括殯葬管理處之火化爐汰換工程及墓區整理遷置工程。請殯葬管理處檢討落後原因並提供會計室彙整。

(二)研考會報告本府所屬非營業基金經營策略檢討結果,建議基金納入集中支付供市庫統籌運用。本局主管之臺北市社會福利發展基金於今(97)年度開始運作,故未納入其中;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是否納入集中支付案,請企劃科與財政局繼續研商。

(三)交通局提送「臺北市『敬老愛心車隊試辦計畫』規劃報告」業於市政會議討論通過。本局請老福科提供相關配合事項。

(四)研考會報告市長信箱熱門話題時提供市民表示滿意之案例,請秘書室影轉本局各單位詳參,針對市民所詢問的事項應詳細說明並已辦妥才算結案。

(五)市長指示各單位如有涉及經費或法規等需請中央支持之重大案件,請儘速規劃並備妥詳細資料,俾利向中央爭取。

二、有關 96 年度本局主管決算及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決算案,請會計室協助各科室審慎檢視填報各項預算執行之落後原因,檢討並精算後據以編列 98 年度概算;另請各單位如有動支第二預備金之情形,務必如期執行完成。

三、本次電話禮貌測試結果多為優等及甲等,顯見各單位努力之成效,另請測試成績在 80 分左右之單位繼續加強改進。

四、有關廣慈專案推展情形案,請浩然敬老院針對廣慈院區之院民安置及財產處理狀況彙整完整報告簽報市府。

五、本局 98 年社會福利政策及預算說明會業已圓滿結束，謝謝各科室同仁的辛勞，有關與會人員所提之相關建議，請各科室依據會議紀錄配合辦理。

散會：上午 10 時 05 分